

中國內地第一座天主堂的奇特遭遇 ——從“仙花寺”到“仙花觀”

劉曉生 *

摘要 利瑪竇被驅逐出肇慶之後，兩廣總督劉繼文將仙花寺改作何種用途？關於此問題，內地學者曾有“生祠說”，國內外學者亦有不同版本的“寺廟說”，但語焉不詳，莫衷一是。本文結合相關文獻及碑刻資料，在當今學者研究的基礎上提出“寺改觀”新說，即總督劉繼文將仙花寺改作祭祀仙人呂洞賓之道觀——仙花觀。

關鍵詞 利瑪竇；仙花寺；劉繼文；劉公祠；呂洞賓；仙花觀

明萬曆年間，意大利耶穌會士羅明堅、利瑪竇在當時肇慶知府王泮的支持下，於肇慶府城東石頂崗崇禧塔院內建造了中國內地第一座天主教堂（兼寓所）——仙花寺。然而，目前國內外學者對仙花寺的不少關鍵問題仍未取得一致的看法，譬如仙花寺位於崇禧塔西側抑或東側、仙花寺寺名的涵義、仙花寺如今還在否，以及利瑪竇離開肇慶之後仙花寺被改作何用途，等等。

萬曆十六年（1588年）七月，廣西巡撫劉繼文被朝廷任命為兩廣總督。在劉總督蒞肇之前，肇慶鄉紳譚諭就向他反映仙花寺所處的崇禧塔院是建生祠的風水寶地。¹ 同年11月25日，羅明堅離開肇慶，返回歐洲。² 利瑪竇留守肇慶仙花寺，繼續傳教。次年（1589年），劉繼文才正式到肇慶兩廣總督府任職，並於當年8月15日將利瑪竇最終驅逐

出肇慶。在肇期間，劉總督曾試圖以少量金錢向利瑪竇購買仙花寺，但利瑪竇屢次拒絕這一不平等交易。利瑪竇在前往韶關南華寺之際，曾於轉達劉總督的文件上附言“請求他（筆者註：劉繼文）不要允許把教堂（筆者註：仙花寺）作為瀆神和無聊之用，因為它曾用於宗教禮拜”。³ 那麼，自利瑪竇赴南華始，至萬曆十九年（1591年）初劉繼文升遷離肇的一兩年時間之內，仙花寺究竟被劉總督徵用為何種用途？之後又有何改變？本文從新的角度再次否定肇慶本地學者曾提出的“生祠說”，⁴ 同時質疑“寺廟說”，在此基礎上提出“寺改觀”這一新的觀點，即明萬曆兩廣總督劉繼文將意大利天主教耶穌會士的教堂（仙花寺）改作道觀（仙花觀），用於祭祀八仙之呂洞賓。

一、“生祠說”

針對仙花寺被改建為劉繼文生祠這一“生祠說”，學者宋黎明先生在《仙花寺與劉公生祠在同

* 劉曉生，暨南大學美學（書法方向）碩士，肇慶名城與旅遊發展研究會副會長，研究方向為西江歷史文化、利瑪竇與中西文化交流、嶺南摩崖石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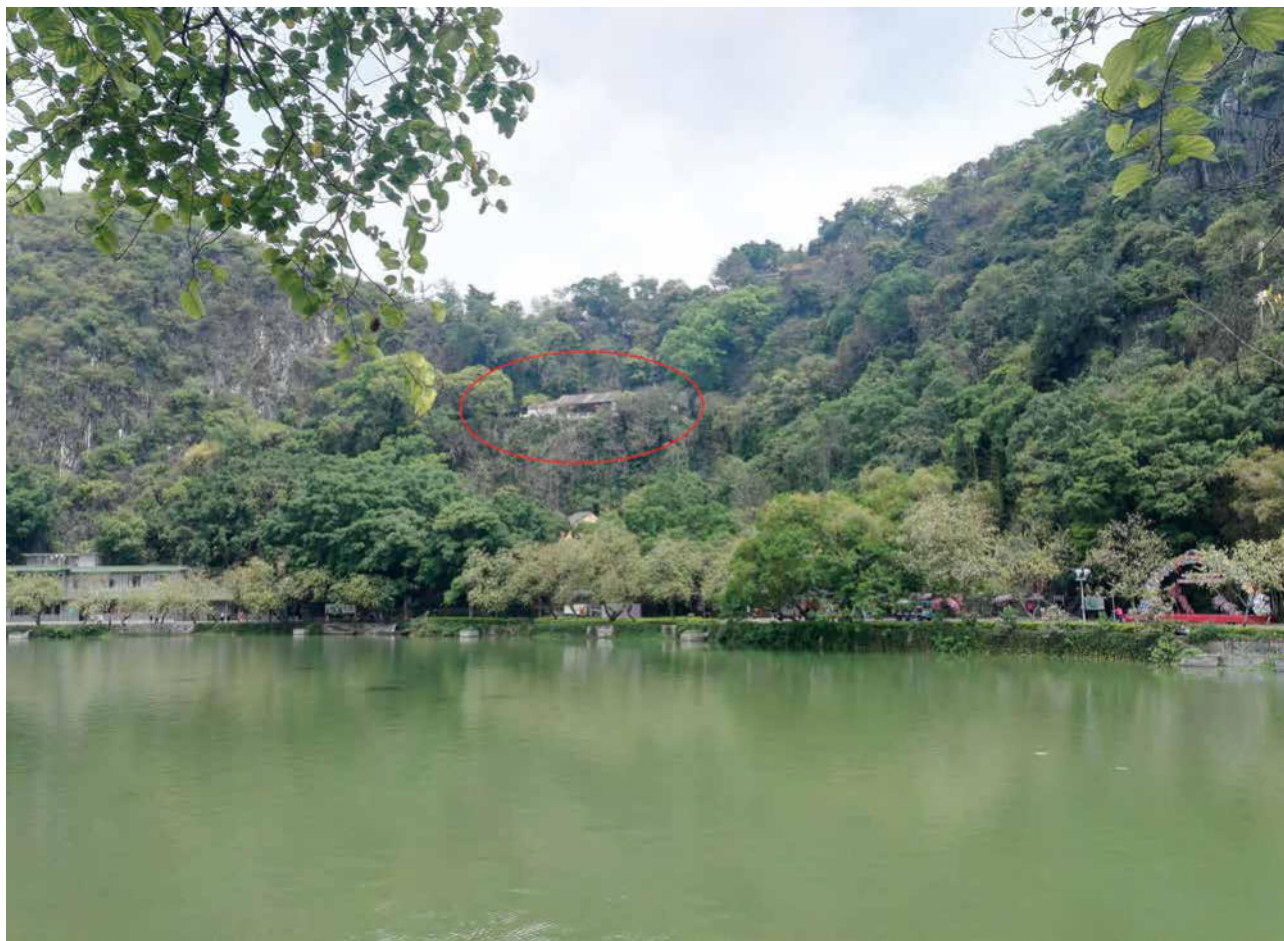


圖1·位於肇慶七星岩玉屏岩南麓的三仙觀，劉曉生攝

一地點嗎？——耶穌會在華第一座天主堂考》一文中探討、論證並否定了這一說法。筆者擬從不同角度作分析予以進一步確證。

首先，從生祠的主持建造者來看，劉公祠並非總督劉繼文本人在肇慶期間所主持興建的。其實，從此前肇慶知府王泮（後升嶺西道仍駐肇）開始，利瑪竇就有一個錯覺，即崇禧塔院內的王公祠是王泮本人擔任肇慶知府不久之後就開始謀劃建造的，但從現存碑刻“觀察山陰王公生祠記”的立石題名來看，王公祠的主持建造者實非王泮本人。同樣，從現存碑刻《兩粵督撫司馬中丞劉公祠記》的立石題名來看，劉公祠的建造者亦非總督劉繼文本本人。這與利瑪竇的自述明顯不同，因為他一直認為劉公

祠就是劉繼文主持修建的。

其次，從生祠的建造時間來看，劉公祠確是新建的。王泮生祠碑記載，王公祠“經始於戊子年正月，落成於是年十月”，前後興建時間約九個月。而總督劉公祠碑記僅顯示劉公祠落成時間“萬曆十九年歲次辛卯仲冬（十一月）吉旦”，祠始建時間未明載。該碑記云“公（劉繼文）今內召行矣。……不忍公一日釋去，爰相率建生祠祝焉”，可見劉公祠始建時間與劉繼文離肇時間十分接近。又，萬曆十九年（1591年），清明節劉繼文於肇慶七星岩撰《迎仙平寇碑》並立石碑，三月升南京戶部右侍郎，⁵ 閏三月十五日升遷赴南京途經韶關南華寺時又撰《重修南華寺碑記》，⁶ 四月升南京戶

宗教大觀

部左侍郎改兵部右侍郎，⁷ 據此可推斷劉繼文離肇時間約在萬曆十九年閏三月上旬。故劉公祠從萬曆十九年閏三月上旬興工，至十一月落成，建造時間約九個月。這與同時期興建的王公祠是相一致的。可見，劉公祠是新建的，而非改修其他建築（如仙花寺）而成的。

最後，退一步講，即使劉繼文真的想要一塊風水寶地作為自己生祠之用，對總督而言，當時還有比仙花寺更佳的選擇，即肇慶七星岩三仙觀（圖1）用地。劉繼文在《三仙觀碑記》一文中有此描述：“嶺表之勝，惟端之七星岩稱最。……一山（筆者註：玉屏岩）迴出，圍繞群峰，背負崇岡，面臨活水，棲雲、流霞崛起其左，泛斗、鄰天拱其右，尤為奇勝，而自昔未有建置。至是，郡民構泰山行宮於其址，斗折而上，基稍坦平，將復有所建，請命於余，因令創三仙觀。……俯瞰虹流，仰摘星漢，危岑絕巘之間恍若開一天真洞府，而三仙視之若故居矣。”三仙觀既“背負崇岡，面臨活水”，又“俯瞰虹流，仰摘星漢”。劉繼文面對這樣一處唾手可得且不可多得的風水寶地（“天真洞府”），尚且不考慮將其作為自己未來（離肇後）生祠的用地。試想，作為一名地位顯赫的封疆大吏，他還會企圖霸佔“西竺僧”利瑪竇仍在居住的、一棟兩層的非傳統中國廟宇建築格局的仙花寺並將其改為自己的生祠嗎？答案應該是否定的。而利瑪竇在晚年回憶錄中把劉繼文驅逐他離開肇慶的直接動機歸結為劉總督想霸佔仙花寺作為自己的生祠之用，這可以說是一個極大的偏見。

因此，劉公祠既非總督劉繼文本人所主持建造，也不是劉總督在肇期間建成的，它是總督劉繼文升遷離肇後由廣東地方官員新建的生祠。關於仙花寺曾被總督劉繼文改為劉公祠的說法，只是利瑪竇個人一廂情願的猜測，“生祠說”並不能成立。

二、“寺廟說”

萬曆二十年（1592年）底，利瑪竇曾重返肇慶並停留一個月。⁸ 關於當時仙花寺發生變化的情

形，利瑪竇本人在晚年的回憶錄中有所描述。2013年，宋黎明先生在《僊花寺與劉公生祠在同一地點嗎？——耶穌會在華第一座天主堂考》一文中比對意大利原文，發現此前中國大陸和台灣學者相關的中譯文不盡相同，尤其是在某些字眼上。

大陸譯文：他（筆者註：劉繼文）在他奪走教團的房屋裡面收藏了魔鬼的像，立一塊石碑，說明房屋的來源以及他使用它的目的。離這所房屋不遠，他建立了一座廟，其中他按照習俗安置了自己的塑像。⁹

台灣譯文：劉節齋（筆者註：劉繼文）蒐集了很多木偶，把它們放置在從神父們手中搶來的房子裡，並用大理石刻上字（筆者註：即“石碑”。這裡所謂“大理石”應是肇慶土產的端石），表明該房子的原來主人及他徵用該房子的目的。離這房子不遠的地方，他蓋了一座神廟，在廟裡，依照習俗，他安置了自己的塑像。¹⁰

宋黎明譯文：神父們離開後，總督（筆者註：劉繼文）讓人在我們寓所的原址上立其生祠，裡面擺放其塑像，以炫耀其豐功偉績。但由於我們的寓所與中國的式樣不同，所以另建了一所中國式房屋作為生祠，而在我們寓所的客廳安置了他所崇拜的一些菩薩，而且立一石碑，上書我們寓所的起源以及他所做的一切。¹¹

而2014年出版的《耶穌會與天主教進入中國史》（利瑪竇著，文錚譯，梅歐金校）相關段落如下：

因為他（筆者註：劉繼文）打算把我們的寓所變成他自己的生祠——正如他此後做的那樣——他害怕大家都罵他太不講道理，便謊稱神父不宜留在這裡。其實，這裡的前幾任總督都對神父們以禮相待。為此，他命同知火速派一艘日夜待命的輕便快船召回神父，把那六十兩銀子交給他們，為了能說明此事，他還命人刻了一通石碑，後來就公然立在我們寓所裡，上面寫著他已經把修建寓

所的钱還給了外國神父。……神父離開肇慶後，他（筆者註：劉繼文）就命百姓把神父們的寓所改建成他的祠堂，立上他的塑像，為使人們對他感恩戴德。由於神父的寓所與中式建築有區別，他便命人搭建了一個中國式的祭台來放置他的塑像，還在大廳裡安放了許多中國的石神像，上面刻著字，以此證明這座房子本是他修建的。¹²

可見，上述四個不同中譯文的關鍵字眼如“魔鬼的像”“木偶”“菩薩”“石神像”的意譯，其含義頗為懸殊，體現了不同翻譯學者對相關問題的看法有所不同。筆者以為，某些造型誇張甚至“醜陋”的佛教塑像，在見慣慈祥和藹聖母像的利瑪竇眼中或許會產生“魔鬼”的視覺感，但菩薩又怎會如此呢——畢竟當時肇慶官員如王泮就曾把耶穌會供奉的聖母像當做送子觀音（菩薩）來求拜的。為便於比較分析，本文暫將此說大致歸為“寺廟說”，即劉繼文改仙花寺作為供佛之場所。

三、仙花寺“石碑”問題

在上文中，四個中譯文對總督劉繼文立於仙花寺中“石碑”一詞的意譯，其含義基本一致。由於利瑪竇重返崇禧塔院仙花寺時，劉公祠已落成一年許，當時《兩粵督撫司馬中丞劉公祠記》“石碑”無疑置於祠內。但是，由於現存的劉公祠記碑文中沒有與仙花寺相關的一點蛛絲馬跡，宋黎明先生據此判斷“利瑪竇所說的石碑，當為劉公祠記碑”，“可見利瑪竇所謂石碑上有關仙花寺起源的消息當為晚年記憶錯誤”。¹³

然而，筆者以為，對於曾在仙花寺（寓所）生活四年多並在三年後重返“故居”的利瑪竇而言，若仙花寺內的佈置有較大改動的話（譬如新立一通高大的石碑），他肯定是印象深刻的。也就是說，利瑪竇不會將仙花寺內的石碑與劉公祠記碑刻相混淆，記載仙花寺起源消息以及說明劉繼文徵用仙花寺目的的“石碑”很可能真正存在過，而且曾立於仙花寺（觀）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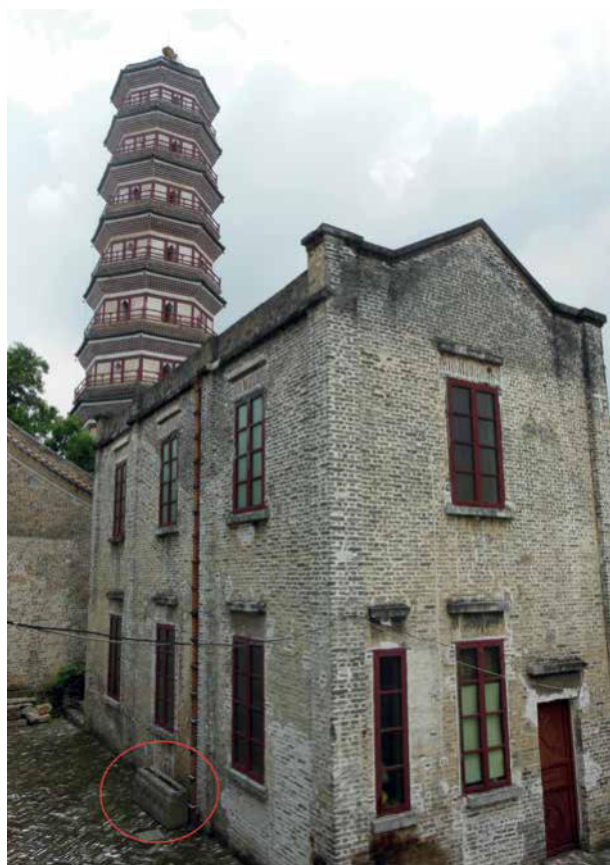
但是，堂堂總督大人是否會為該事件而親自作

記立石？據前文可知，在短短的一兩年之內（萬曆十八年至十九年之間），總督劉繼文在肇慶至少有兩次作記立石的行為（目前確知的有《三仙觀碑記》和《迎仙平寇碑》）。故假設劉總督在肇慶期間曾撰文並立碑於仙花寺（觀），這一舉動於總督顯赫身份而言看似突兀，實則體現了劉繼文喜好作記立碑的一貫作風。

既然劉總督在仙花寺（觀）內作記立石碑是合情合理的，那麼，這通下落不明的神秘“石碑”至今是否仍有跡可尋？

首先，有必要對崇禧塔院內現存的石碑進行一番考察，其中（1）萬曆十五年所立《新建崇禧塔記》石碑，碑身略有殘損，通寬112.5釐米、通高187.0釐米、厚11.5-15.0釐米，碑座無存；（2）萬曆十六年所立《觀察山陰王公生祠記》石碑，碑

圖2·保存於肇慶崇禧塔西側的明代碑座，劉曉生攝



迎仙平寇碑

迎仙平寇碑

迎仙平寇碑者何國蘇長公以聲著而碑之志像

藏年歲級黨猖獗以狀贈起蒙於翁原珠寇

問德自蒼梧署中反把會省兩月之間問凡十

乃古之忠義名特若武安王若經侯亦沒然也

用龍泉劍今日特來坡大功鐘離已倖成

播功立上九重天開道海洋餘祀淨呂亭后預

授封像姑用兵勇往相特協心等句明言易得

謂用兵貴精不貴多適武安之確計賊賊

助海戰功成之速此豈人力也哉由是南戎

奏舒

主上南顧之憂慰士女求征之願得於像

新武安王廟而祠桓侯于其右就增城可

生建三像觀於星巖而並祀鍾離子像

諸筆筆朝夕但事惟虔凡有機事請

夜感夢甚奇因卜之像而求坡先生

平寇也目下內召去後得不為虛事

而永為安邦之計是又余慮之所

注天壤間者無往不在其安邦平

萬曆辛卯春三月清明日

欽差總督兩廣軍務兼巡撫廣東地方

廣東籌處提刑按

者舊多如天工也

故其華潤復改脩

日心為之新美而於番中如

就之此余一日訪歐之心

技詩皆像語而談夢說

立迎仙平寇碑其詞

以特六外蹤跡半嶺南而

感以五石之書豈還言哉

欽差總督兩廣軍務兼巡撫廣東地方

廣東籌處提刑按

欽差總督兩廣軍務兼巡撫廣東地方

廣東籌處提刑按

廣東籌處提刑按

廣東籌處提刑按

廣東籌處提刑按

廣東籌處提刑按

廣東籌處提刑按

廣東籌處提刑按

廣東籌處提刑按

廣東籌處提刑按

身有殘損，通寬113.0釐米、通高194.0釐米、厚12.5-14.0釐米，碑座完好；（3）萬曆十九年所立《兩粵督撫司馬中丞劉公祠記》石碑，碑身保存較好，通寬114.0釐米、通高182.0釐米、厚12.0-17.0釐米，碑座無存。此外，崇禧塔西側尚保存有一件明代雕刻風格的石碑基座¹⁴（圖2），其長165.0釐米、寬31.5釐米、高56.0釐米。該碑座上部有一長條形凹槽，大致分左端（長13.0釐米、寬10.0釐米、深6.5釐米）、中段（長132釐米、寬7.5-11.0釐米、深約21.5釐米）、右端（長12.0釐米、寬12.0釐米、深6.5釐米）三部分，左、右兩端應為加固碑身之用，而中段則是與碑身底部鑲嵌之處。據此，可推斷該石碑原碑身寬度約為132.0釐米，這與崇禧塔院內的其他三通明代石碑的碑身寬度（112.5釐米、113.0釐米、114.0釐米）相差近20.0釐米，故可排除該碑座屬於崇禧塔記石碑或劉公祠記石碑的可能性。從尺寸大小和雕刻風格來看，該碑座的規格明顯高於嶺西道王泮生祠記的碑座，可推斷原來立此石碑的人物，其身份地位要高於嶺西道，此人很可能就是與崇禧塔院“仙花寺改生祠”謠言息息相關的總督劉繼文。

其次，萬曆十九年劉繼文撰文並立《迎仙平寇碑》石碑（圖3）於七星岩，此碑現保存在七星岩仙女湖景區的石峒古廟之內。碑身下部分殘損嚴重，通寬131.5釐米、殘高206.0釐米、¹⁵厚約9.5釐米，碑座無存。同一時期，同為總督所親自撰寫的碑記，劉繼文在仙花寺（觀）內所立石碑的規格與《迎仙平寇碑》石碑應該十分接近，即仙花寺（觀）石碑碑身的寬度也應為131.5釐米左右，這與前文推斷的崇禧塔院內曾存在過的碑身寬度約為132.0釐米的石碑，兩者情況相當吻合。

因此，利瑪竇離開肇慶之後，總督劉繼文正式接收仙花寺。根據相關文獻記載和崇禧塔明代碑座遺物，可初步判斷劉總督在改用仙花寺時曾立一石碑，碑文記載了仙花寺起源的消息以及說明他徵用仙花寺目的。那麼，究竟劉繼文將仙花寺改作何種用途，以至於要親自作記立碑呢？

四、“仙花觀”考

關於“仙花觀”的文獻記載，筆者所見僅以下兩處：

……迨歲己丑（萬曆十七年，1589年），群孽並興，妖僧煽於東，珠盜訐於西，而澳黨李、陳諸酋跳梁於瓊海之南，時殆岌岌乎靡寧。余移鎮誓師，慮懷叵測，因籌計問仙。……果二浹月，而諸寇悉平。……余心德之，而圖報焉。故崇祀關張有廟、呂李有觀，搜仙姑之故址而鼎新之。獨鍾離、李仙尚虛一祀，實為缺典。郡民之請適愜余心，……或者曰純陽已祀仙花觀矣，此而復祀，不幾瀆乎？余曰：“否否。鍾離即雲房先生，與純陽授受真訣，而李仙即世所稱‘拐李’，日與純陽渡世濟人，故此三仙者皆位冠仙筭，志合道同。祀鍾離，奚可無祀純陽哉？”……是役也，經始於庚寅年（萬曆十八年，1590年）仲夏朔日，落成於本年季冬望日。（節錄自劉繼文《三仙觀碑記》）¹⁶

建囊海上擁旌遊，宴喜軍中百尺樓。酒氣已薰崧石曉，星光猶帶洞庭秋。

予吹小隊多蒼兕，拂舞清歌半白鳩。不淺庾公今夕興，風流何似在荊州。

（歐大任《大司馬制府劉公邀飲仙花觀，同李方伯、何轉運、陳觀察、黃大參登朗吟樓》）¹⁷

目前學界未見有與“仙花觀”相關的研究，本文試對其修建時間、地理位置作初步考證。

（一）仙花觀的修建時間

《明神宗實錄》載“萬曆十八年三月，以擒叛賊李茂、陳德樂等功，升兩廣總督劉繼文俸一級，仍給銀幣，文武官敘賚有差”；¹⁸又據《三仙觀碑記》（“諸寇悉平……純陽已祀仙花觀”），總督劉繼文平定諸寇之後為圖報仙恩而祀呂洞賓於仙花觀，說明在萬曆十八年五月始建三仙觀之前，仙

宗教大觀

花觀就已存在。那麼，仙花觀是新建，抑或改修而成？一方面，在當時短短兩個月之內新建一寺觀的可能性不大；另一方面，“崇祀關張有廟、呂李有觀，搜仙姑之故址而鼎新之”，除了祀呂洞賓，劉繼文還同時祀關羽、張飛、鐵拐李、何仙姑。因此，奉祀呂洞賓的仙花觀極有可能是改修“某寺觀”而成的，時間約在萬曆十八年三月至五月之間。

（二）仙花觀的地理位置

既然總督劉繼文曾奉祀呂洞賓於仙花觀，那麼此道觀究竟在何處？劉繼文自撰的《三仙觀碑記》並無記載仙花觀的位置，但歐大任與大司馬制府劉公（即總督劉繼文）的宴飲詩中透露了仙花觀所處地理環境的一些信息。

歐大任（1516-1596年），廣東順德人，萬曆十二年告老還鄉之後，不少徜徉於肇慶七星岩、梅庵等名勝，與總督劉繼文及當地文人士大夫多有酬唱。在劉總督出兵平寇之際，歐大任曾有兩首唱和詩：

崧台東去過岩城，虎旅遙看十萬行。山帶星光開曉色，日高雲彩炫春情。

崑崙關外夷方壘，浪泊沙邊漢將營。平越誰如今制勝，由來神武是先聲。

（歐大任《和大司馬總制劉公端州見五雲》）¹⁹

海色曠曠雁翅城，軍前授律六師行。建牙簷鵲頻催曉，飛艦檣烏正喜晴。

即睹鯨鯨新築觀，不勞貔虎更分營。南征最是波平日，笳鼓旋聽凱樂聲。

（歐大任《再和劉公聞鵲志喜》）²⁰

據以上兩首七律，可判斷歐大任《大司馬制府劉公邀飲仙花觀，同李方伯、何轉運、陳觀察、黃大參登朗吟樓》一詩當作於劉繼文平定諸寇，凱旋而歸，邀友人及屬吏宴飲於仙花觀之時。然而，此詩題目竟同時出現“仙花觀”與“朗吟樓”這兩個看似不相容的名稱，則兩者要麼是同一建築的正別稱謂，要麼是相鄰的兩處建築的名稱？經檢索搜

查，筆者尚未發現明代兩廣地區有“朗吟樓”這一建築的存在，更不用說與“仙花觀”同時存在了。²¹那麼，如何合理解釋“仙花觀”與“朗吟樓”為同一處建築的不同稱謂呢？

第一，歐詩中“朗吟”、“百尺樓”、“洞庭”、“荊州”這幾個關鍵字，讓人聯想到八仙之“呂洞賓”。“洞庭”、“荊州”指出呂洞賓的傳說大概起源於北宋岳州一帶（明代湖廣省包括今湖南、湖北兩省），又傳說呂洞賓曾三醉湖南岳陽樓，並題有詩句“三醉岳陽人不識，朗吟飛過洞庭湖”，故推測“朗吟”、“百尺樓”暗示的是詩人“酒氣已薰”之後意象中的岳陽樓。第二，前文已論述劉繼文改修“某寺觀”作為祀呂洞賓的場所——仙花觀，此與歐詩中的“仙花觀”同為奉祀呂洞賓，故詩題“朗吟樓”是別稱而“仙花觀”才是正名。同時，亦透露出此“觀”並非傳統單層建築的道觀，而是兩層以上可登覽之“樓”觀這一重要消息。第三，作為兩廣總督，劉繼文此次宴飲不在省城廣州，即在兩廣總督府駐地肇慶，這也與歐大任致仕後足跡在廣州、肇慶一帶相符合。又詩句中“崧石”（即“崧台”）和“星光”，暗指肇慶七星岩崧台石室，因此，可判斷仙花觀應位於肇慶。

五、“仙花寺”為“仙花觀”之前身

仙花觀位於肇慶，且是劉繼文在肇任總督期間改修“某寺觀”用於祀呂洞賓的道觀；又劉繼文曾在驅逐利瑪竇之後徵用仙花寺作為“它用”。從這種種跡象來推測，筆者認為劉繼文所奉祀呂洞賓之仙花觀是由仙花寺改修而成的。

（一）“寺改觀”的可能性

首先，時間的相承性。利瑪竇於萬曆十七年8月15日離肇後，仙花寺因被總督徵用而失去（天主）教堂的功能。假定當利瑪竇剛一離開肇慶，劉繼文就命工匠塑造呂洞賓像並作記立石，至仙花觀改修完畢，大約需花費數月時間；又前文考證仙



圖4 · 三仙觀正殿內自左至右依次供奉的神仙為呂洞賓、漢鍾離、李鐵拐

花觀修建時間約在萬曆十八年三月至五月之間。可見，仙花觀與仙花寺兩者存在的時間並不衝突（不同時存在），而是具有時間上的相承性。

其次，空間的重疊性。仙花寺位於肇慶府城東石頂崗崇禧塔院內。因劉繼文祀呂洞賓於仙花觀不久又在肇慶七星岩玉屏岩新建三仙觀（祀漢鍾離、李鐵拐、呂洞賓）（圖4），故可先排除仙花觀位於七星岩的可能性；又總督劉繼文曾特意帶領巡按御史蔡夢說參觀仙花寺，²²且廣東地方官員在劉繼文升遷離肇之後於崇禧塔院內修建劉公生祠，這從側面可以反映仙花寺所在的崇禧塔院是劉總督在肇期間最熟悉、最看重的地方之一。因此，劉繼文很可能選擇在仙花寺所在的崇禧塔院內改修“某寺

觀”用於祀呂洞賓，即仙花寺在當時最有可能被劉總督改為道觀。

最後，命名的一致性。查明清肇慶地方志書，並未發現有以“仙花”命名的寺（觀）廟，故“仙花觀”之得名最大可能來源於“仙花寺”。前文得知歐大任詩題中的“朗吟樓”為仙花觀之別稱，指出該仙花觀本為兩層以上之“樓”觀，這與仙花寺的兩層樓建築格局頗為契合。

因此，從時間的相承性、空間的重疊性與命名的一致性這三方面來看，“仙花寺”與“仙花觀”兩者具有高度的吻合性。可以說，仙花寺乃奉祀呂洞賓之仙花觀的前身。至於為何崇禎六年（1633年）《肇慶府志》未著錄仙花寺（觀）及相關石

宗教大觀

碑？是因時隔數十年寺（觀）廢碑毀，抑或其他原因，已不可得知。

（二）劉繼文“寺改觀”的動機

總督劉繼文趕走了利瑪竇並將仙花寺改為仙花觀，他“寺改觀”的動機究竟何在？

第一，宗教傾向。萬曆十七年，總督劉繼文抵兩廣總督府駐地肇慶，誓師出兵之前因“慮懷叵測”而多次“籌計問仙”，並得到眾仙之應禱，逾兩月而平定諸寇。凱旋歸肇，為圖報仙恩，劉繼文先是崇祀關羽、張飛、呂洞賓、李鐵拐、何仙姑，又在七星岩玉屏岩新建三仙觀供奉漢鍾離、鐵拐李、呂洞賓，甚至於總督署內設祭壇以朝夕虔誠供奉（某）神仙，最離奇的是竟以東坡仙人托夢而在七星岩石室前撰文並立《迎仙平寇碑》石碑。²³而諸仙中，尤以呂洞賓對劉繼文感應至深，²⁴則劉繼文選擇祭祀呂洞賓的場所絕非普通之小道觀，而當時仙花寺所在崇禧塔院則是一處理想的風水寶地。又，總督劉繼文在徵用仙花寺之際利瑪竇明確請求他毋將仙花寺作為“瀆神和無聊之用”，故當時劉繼文改修仙花寺的最大可能性是用於供奉自己最為崇拜的神仙——呂洞賓。因此，從宗教傾向來看，劉繼文對仙道的信奉近乎迷狂，這是其“寺改觀”最直接的動機。

第二，政治因素。劉繼文在《三仙觀碑記》中坦言：“若神仙之說，世謂茫渺虛幻，自古望仙學仙者卒罕有得。然其精靈焄爽，翕張歛息，監觀四海，濟利群生，豈與吾儒異科而同旨。余之平寇，默祐兵機，固一驗也。聖人以神道設教，可謂虛幻而不信乎？”可見，迷信仙道的劉繼文仍以儒家自居，只是認為仙道與儒家在“濟利群生”上是殊途同歸的。當時的“天竺僧”利瑪竇代表著慈悲為懷的形象（戒殺生），這對於劉總督平寇這一重大政治軍事行動（殺敵）來說，顯得非常地不合時宜。劉繼文趕走利瑪竇，體現了他當時崇道的一面。²⁵劉繼文因眾神仙“默祐兵機”而成功平寇，之後於多處地方修建道觀奉祀眾仙（如將仙花寺改為仙花觀），這表面上看是其個人圖報仙恩之舉，實則反映了劉總督在大規模殺敵平寇之後，急於借助仙道的力量，在芸芸眾生面前為自己的武治（殺生）尋求一種合法性，並企圖得到心靈的慰藉。故從政治的深層因素來看，劉繼文欲借仙道之尚武以謀求平寇的合法性，這恐怕是其“寺改觀”最根本的動機。

綜上所述，迷信道教而崇祀仙道人物的兩廣總督劉繼文，他將利瑪竇驅逐出肇慶之後，並沒有霸佔仙花寺作為自己生祠之用，也未將仙花寺改成寺廟用於供佛，而是改仙花寺為仙花觀以奉祀八仙之呂洞賓。■

註釋：

1. 利瑪竇：《耶穌會與天主教進入中國史》，文錚譯，梅歐金校，商務印書館，2014年，第139-140頁。
2. 宋黎明：《神父的新裝——利瑪竇在中國（1582-1610）》，南京大學出版社，2011年，第297頁。
3. 利瑪竇、金尼閣：《利瑪竇中國札記》，何高濟、王遵仲、李申譯，何兆武校，中華書局，2010年版，第229頁。又利瑪竇《耶穌會與天主教進入中國史》第145頁載，利神父“又請求他們說，這座寓所是用來舉行聖事的，千萬不要用它來做褻瀆神明的事情”。關於利瑪竇對劉總督使用仙花寺的訴求，前後兩個譯本意思基本一致。
4. 以肇慶本地文史學者李護暖先生的觀點為代表，詳見李護暖：《仙花寺遺址初考》，載《肇慶市地方史專輯》，肇慶市地方誌編纂委員會辦公室編，1985年，第44-45頁。（原載《端州報》1985年第14期）
5. 《大明神宗顯皇帝實錄·卷之二百三十三》，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校印，1962年版。
6. [明]郭棐編纂：《嶺海名勝記》（二十卷），廣東省立中山圖書館藏本（1596年刻本），卷十四《曹溪記》，第24至27頁。
7. 《大明神宗顯皇帝實錄·卷之二百三十五》，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校印，1962年版。
8. 宋黎明：《神父的新裝——利瑪竇在中國（1582-1610）》，南京大學出版社，2011年，第298頁。
9. 利瑪竇、金尼閣：《利瑪竇中國札記》，何高濟、王遵仲、李申譯，何兆武校，中華書局，2010年版，第260頁。
10. 轉引自宋黎明：《仙花寺與劉公祠在同一地點嗎？——耶穌會在華第一座天主堂考》，載《西江文博》2013年第2期（總第2期），第42頁。《耶穌會與天主教進入中國史》第145頁譯者注1言“劉節齋，號繼文，安徽靈璧人”，該注名與號恰好相反，應為“劉繼文，號節齋”。
11. 轉引自宋黎明：《仙花寺與劉公祠在同一地點嗎？——耶穌會在華第一座天主堂考》，載《西江文博》2013年第2期（總第2期），第41頁。
12. 利瑪竇：《耶穌會與天主教進入中國史》，文錚譯，梅歐金校，商務印書館，2014年，第150、171頁。
13. 宋黎明：《仙花寺與劉公祠在同一地點嗎？——耶穌會在華第一座天主堂考》，載《西江文博》2013年第2期（總第2期），第42頁，註12。
14. 此碑座一直保存在崇禧塔景區內，未見有從其他地方徵集而來的記錄，應視為明代崇禧塔院之遺物。
15. 劉偉鏗校注：《肇慶星湖石刻全錄》，廣東省肇慶星湖風景名勝區管理局編，廣東人民出版社，1994年，第233頁，載該碑寬130.0釐米，殘高130.0釐米。此數據並不確切。
16. [明]郭棐編纂：《嶺海名勝記》（二十卷），廣東省立中山圖書館藏本（1596年刻本），卷十六《崧台石室記》，第22-24頁。
17. 歐大任撰：《歐虞部集·蓮園集》，收錄於《北京圖書館古籍珍本叢刊》（第81冊），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88年版，第563頁。詩題中的大司馬制府劉公，即兩廣總督劉繼文；李方伯，即江南廣德人李得陽，萬曆十八年任參政；何轉運，人物未詳；陳觀察，即江西鄱陽人陳文沖，萬曆十六年與黃時雨同任（廣東）按察司副使；黃大參，即黃士弘。
18. 《大明神宗顯皇帝實錄·卷之二百二十一》，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校印，1962年版。
19. 歐大任撰：《歐虞部集·蓮園集》，收錄於《北京圖書館古籍珍本叢刊》（第81冊），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88年版，第561頁。
20. 歐大任撰：《歐虞部集·蓮園集》，收錄於《北京圖書館古籍珍本叢刊》（第81冊），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1988年版，第561頁。
21. 廣州越秀山上有著名的“鎮海樓”（又名五層樓），明人題詠多比擬湖南之岳陽樓，並有“百尺樓”之喻，但鎮海樓周邊並無稱“仙花觀”的道觀存在。距鎮海樓約三公里處有道教聖地五仙觀，其後有禁鐘樓（號“嶺南第一樓”），該處雖名樓與道觀相鄰，但與“朗吟樓”與“仙花觀”之名稱並不相符。
22. 利瑪竇、金尼閣：《利瑪竇中國札記》，何高濟、王遵仲、李申譯，何兆武校，中華書2010年版，225-226頁。
23. 據劉繼文撰《迎仙平寇碑》。該石碑原置於肇慶七星岩石室前，現保存於石峒古廟之內，碑身下部分殘損嚴重，碑座無存。
24. 《三仙觀碑記》載“余（筆者註：劉繼文）移鎮督師，慮懷叵測，因籌計問仙。而雲長、翼德與太白金姑咸為應禱，惟鐘離、純陽再同先降，繼而純陽屢至，迨後李仙亦不余違”。“純陽屢至”，可見呂洞賓對劉繼文感應最深。
25. 筆者認為，劉繼文只是在特定的時空下“排佛”，而非絕對地“排佛”，這從他為南華寺撰寫的《重修南華寺碑記》可以了解到。試想，若當時利瑪竇的中國身份不是“和尚”，而是一名道士，或許劉總督就不會將他趕到韶關南華寺，而是在改仙花寺為道觀之後就讓利瑪竇繼續留在仙花觀裏守護呂祖純陽了。



澳門老城區海邊馬路建築・許恆嘉攝，2019年

